

中華基督教長老會石牌信友堂 場地借用申請表

(2025.06 版本)

申請日期:西 年 月 日; 申請人或單位:		聯絡人:	
申請人或直系親屬為: ☐ 本堂會友 ☐ 信友堂友 堂會友 ☐ 固定聚會但不確定是否會員 ☐ 非會友		聯絡人/負責人電話: 地址:	
性質: ☐ 婚喪禮典 ☐ 同大樓公司機構借場地 ☐ 其他教會或基督教機構借場地 ☐ 私人活動 ☐ 公司活動 ☐ 課程或講座 活動是否收費? ☐ 有, 每人_____ ☐ 無 聚會內容:		☐ 一次性 ☐ 多次重複 借用日期: 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 借用時段: ☐ 上午 ☐ 下午 ☐ 晚上 聚會人數:	
借用場地: 各場地容納人數請參考教會平面圖 ☐ 正堂 ☐ 利未廳 ☐ 節制教室 ☐ 舊堂立農館 ☐ 撒母耳廳 ☐ 溫柔教室 ☐ 以利亞教室 ☐ 信實教室		申請教會提供人員支援(教會無法保證可提供) ☐ 音控 ☐ 影音/PPT ☐ 直播 ☐ 停車指揮 ☐ 司琴 ☐ 招待__位 ☐ 其他:_____	

借用負責人簽名: _____ 審核經手人: _____ 審核結果: _____

教會場地借用奉獻參考, 可得奉獻收據: (經 2014 年 2 月第 328 次長執同工會決議修正通過)

正堂	每時段 6,000 元
利未廳、撒母耳廳	每時段 3,000 元
立農館	每時段 2,000 元
其他教室	每時段 1,000 元
影音、指揮交通或其他支援人員	每人 600 元(代轉奉獻); 司琴另按行情建議奉獻

說明:

- 一、上午時段: 09:00~13:00, 下午時段: 13:00~17:00, 晚上時段: 18:00~22:00, 跨時段不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, 並按比例加收費用。
- 二、會友及其直系親屬借用場地舉辦婚禮、追思或感恩禮拜, 可免費使用(惟仍需支付**場地清潔費 2,000 元**及支援服事人員費用); 其他活動**場地部分得以六折優待(支援服事人員費用無優待)**。信友堂友堂會友並經該堂牧者或長老確認身份, 可比照本堂會友所適用之規定。
- 三、信友愛鄰關懷協會及其他正統信仰之基督教友教會、福音機構(如 SIM 等)、福音性質之聚會; 或經社區部同意成為教會事工; 或同大樓公司機構, 以上所列經同意者, 可免收相關費用。(若長期固定使用, **仍建議奉獻水電清潔費**)
- 四、開課或舉辦講座, 或公益單位 NGO 團體之活動(如家長會, 校友會等), 可外借但需有本堂會友參與, 並且願意負責, 或是願意與社區部合作。不論活動本身有收費與否, 以上建議奉獻不變
- 五、借用時段應不與本堂聚會衝突, **週末僅開放週六下午三點以前及主日下午等**時段。場地優先使用次序為: 崇拜、全教會訓練會/活動、小組團契聚會、其他申請借用。且借用時段也以不影響教會人員上下班為原則, 若非行政人員上班時間, 經審核與溝通同意後可特別協調如何處理, 或由借用者付費請教會工讀生幫忙。
- 六、申請表填好後, 可交由任一辦公室行政人員收。所有場地審核由行政辦公室主任及主任牧師按現行規範共同決定, 若有疑義, 帶至長老會議確認。若長期借用, 每班/每年需重新提出申請。
- 七、若長期借用, 至少一季一次本堂傳道人或行政同工做開場/結束的祝福禱告。若一次性借用, 若性質合適, 也符合此規範
- 八、注意事項與場地使用規範
 - a) 借用本教會場地使用, 禁止進行任何非法之行為
 - b) 除活動本身報名費外, 不得另有出售門票或商品展售等商業行為, 若計畫有請在申請時告知。
 - c) 經核准借用之場地, 不得變更活動項目內容或逕行轉讓。
 - d) 本教會所有場地嚴禁吸菸、嚼檳榔、毒品, 並禁止攜帶任何易燃、爆裂物、槍枝武器等違禁品入內。正堂內除了喝水禁止飲食!
 - e) 週間場地借用, 白天上班時段無法提供停車位, 週間也不支援交通、影音等同工。
 - f) 本教會設有監控攝影, 租/借者若造成本教會設備或物品遺失或損毀, 需負責按修理或新購賠償。但租/借用者之所屬物品、設備暫放本教會場地, 如有遺失或損毀, 一概自行負責。

石牌信友堂八樓平面圖

